

### 3 樓墮簷篷反彈車頂 7 歲童命危



男童爬出窗先跌落簷篷，再反彈私家車車頂。溫文學攝

葵涌一劏房昨晚發生小童墮樓意外，一名身材肥胖的 7 歲男童突從 3 樓墮下，幸先跌落地下一食肆的帆布簷篷卸力，再反彈壓中停泊路邊一輛私家車，倒臥車頂受傷，送院搶救後情況危殆。警方事後以涉嫌疏忽照顧兒童拘捕其母親，初步調查懷疑男童在 3 樓平台爬出外牆鐵架玩耍時失足墮樓。

墮樓男童姓羅，與家人同住石蔭路 113 號獅子樓 3 樓一個劏房。昨傍晚 6 時許，男童被發現從高處墮下，先跌落地下一食肆伸出店外的帆布簷篷，再反彈至路邊一輛私家車車頂。他頭部受傷，仍有知覺喊「好痛」，途人見狀報警，並為他撐傘擋雨。

#### 母涉疏忽被捕

警員在場調查，發現羅童墮地位置對上 3 樓外牆裝有鐵架連接至平台，而平台近鐵架裝有一幅帆布遮蓋，而從男童劏房有通道往平台，懷疑男童貪玩走出平台爬出鐵架出事，當時其 35 歲姓陳母親正在煮飯，突聽到「嘍」一聲，往查看發現兒子墮樓，事後警方

以涉嫌疏忽照顧兒童拘捕其母親。附近有店舖職員說：「好彩有個簷篷卸力救番個男童一命！」

防止虐待兒童會總幹事何愛珠指，涉事男童處於非常活躍好動的年紀，這年紀的兒童往往想做就做，未必清楚周圍環境的危險，即使家長老師曾教他高處有危險，但他們未必記起。何慶幸涉事男童獲救送院，但提醒家長要對孩童「睇緊啲」；而在煮飯時可先鎖好單位窗戶，如有露台也可以把通往露台的玻璃窗上鎖，避免意外發生。小童群益會服務總監陳永健亦稱，過往 10 歲以下兒童，出現嚴重受傷或死亡，原因往往涉及家居意外。

**Reference:**

<http://hk.apple.nextmedia.com/news/art/20160314/19528676>